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9月5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3年9月4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工具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艾远鹏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惠程未来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惠程未来”）近日中标了重庆连盛同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连盛同辉”）的充电场站建设框架采购项目，重庆惠程未来将完成招标人重庆连盛同辉下达的重庆区域内充电桩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建设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中标工期至2024年12月。

董事会同意重庆惠程未来与重庆连盛同辉签署《欧鹏拉菲公馆、融信·澜湾北充电场站EPC建设项目总包合同协议书》，涉及的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801.61万元。

重庆连盛同辉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绿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重庆连盛同辉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的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艾远鹏先生、周志达先生因在交易对方的关联方任职，对本项议案

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实际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占美瑜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门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六日